# 以乡村振兴为重心 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西藏

党的二十大进一步明确，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最艰巨最繁重的任务仍然在农村。

习近平总书记在2022年12月召开的中央农村工作会议上再次强调，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建设农业强国，是党中央着眼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作出的战略部署。强国必先强农，农强方能国强。没有农业强国就没有整个现代化强国；没有农业农村现代化，社会主义现代化就是不全面的。要铆足干劲，抓好以乡村振兴为重心的“三农”各项工作，大力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为加快建设农业强国而努力奋斗。

2022年1月27日，自治区党委书记王君正在自治区党委农村工作会议上的批示中强调，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完善乡村治理体系，提升治理能力和效能，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推动“三农”工作高质量发展，促进农牧业高质高效、农牧区宜居宜业、农牧民富裕富足。

由于特殊的自然条件、历史原因，西藏“三农”工作仍存在一些突出问题，比如生产基础薄弱、产业发展滞后、科技支撑不足、农牧民发展能力弱、管理能力和水平落后等等。如何有效解决西藏“三农”工作面临的问题，是一个长期的过程。如今，“三农”工作的重心转向了乡村振兴，围绕乡村振兴特别是产业振兴，农业、农村、农民的重点工作在哪？笔者主要从“打基础、谋发展”的角度分析当前的工作方向。

一、农业：重点是产业振兴，核心是提升农产品价值

西藏乡村产业面临的问题：一产生产基础薄弱、供给能力不足、农牧民积极性不高；二产加工技术落后、创新性不够；三产市场发育不足、品牌效益差、质高价低。

要解决这些问题是个系统工程，但核心是提高产品价值，只有高价格才能有效提高一产供应、吸引市场主体加大投入、培育特色品牌。有人会质疑西藏产品价格高了，农牧民消费不起怎么办？这就需要立足全国统一的大市场，明确产品定位，坚持走“特色、高端、精品”，才是目前西藏特色农产品的重要出路，至于民生问题可以通过全国市场进行调节。

围绕价值链的打造，关键是三大体系建设，核心是经营体系建设。构建现代农业经营体系，要大力发展多种形式的规模适度经营，积极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引导和支持种养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龙头企业等发展壮大，并使其逐步成为发展现代农业的主导力量。

西藏特殊的自然环境决定了单一品种很难做大，这对企业来说是一个双难选择，通过这几年的探索，构建“龙头企业+基地+合作社+农户”的经营模式，是一条符合西藏发展的有效经验，通过龙头企业统购统销西藏特色产品，既解决企业两难问题，又可以提高特色产品附加值，有效增加农牧民收入。

在产业发展的原则上，重点是三个“三”：一是“三大规律”，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发展必须是遵循经济规律的科学发展，必须是遵循自然规律的可持续发展，必须是遵循社会规律的包容性发展；二是“三个赋予一个有利于”，坚持所有发展都要赋予民族团结进步的意义，都要赋予维护统一、反对分裂的意义，都要赋予改善民生、凝聚人心的意义，都要有利于提升各族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三是把握“三个要素”，即质、量、价，所有的产业一定要做到品质优良、规模适度、价值提升。

在产业发展重点上，西藏产业一定要分清楚哪些是民生保障类、哪些是市场发展类。根据区内产品特点和区外产需关系，对蔬菜、奶业、饲草等地域特色不明显、与区外同类不具竞争力的农产品，主要定位于满足区内民生需要及产业循环；对牦牛、藏羊、藏猪、茶等特色鲜明、消费需求较大、竞争力明显的产品，坚持走“特色、高端、精品”的发展路线，满足区内外高端消费群体；对青稞、藏鸡等规模化生产潜力较大且特色优势明显的产品，强化与后续产业环节需求衔接，加大产品加工研发力度，加快农业旅游融合发展，满足国内外游客消费偏好及需求，拓宽销售渠道。

二、农村：重点是城乡融合，核心是新型化小城镇建设

产业需要集约式发展，农村更需要集约发展，这是西藏地广人稀的现实条件决定的。通过以县、乡为主的小城镇发展，可以有效破解很多难题，比如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问题，乡村建设往哪投、投什么的问题，产业发展散小乱的问题，农牧民转移就业的问题，乡村有效治理和精神文明建设的问题。

要立足区域禀赋条件，着力推进差异化发展。根据乡村的历史文化、发展现状、区位条件、资源禀赋、产业基础，科学把握各地的差异性和发展走势分化特征，找准自身特色与优势，推动形成同业集聚、错位分工、协同有序的乡村振兴格局。

要挖掘区域独特资源潜力，着力推进特色化发展。突出地理区位和生态环境特色，充分发挥西藏生态环境好的优势，培育发展绿色、有机特色农业，把绿水青山、冰天雪地变为金山银山。

要优化乡村产业空间结构，着力推进集约化发展。立足西藏国土面积大、资源分散、投资效率低的特点，促进生产与人口资源环境相均衡布局、功能化与集中布局、集群布局、立体布局、协调布局，促进生产空间集约高效。

要激活一二三产业联动和城乡互动，着力推进融合化发展。推进乡村产业融合发展，不仅是简单地打破产业界限，而且需要把现代产业发展理念和组织方式引入农业，着力构建农业与二三产业交叉融合的现代产业体系，塑造青藏高原“六次产业”形态。

要完善治理体系，提升治理能力，着力推进乡村治理现代化。准确把握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供给方向，实现从“有”向“优”、由“少”到“多”、由“城乡二元”到“均等化、一体化”、由“供给导向”到“需求导向”的转变，加快推进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的现代化。

三、农民：重点是增收，核心是小农户与现代农业有机结合

小农户与现代农业有机结合，关键是要抓住农村集体经济和专业合作社这个中间环节，上接市场、下接农民，既打通市场与农牧民之间的渠道，又破解农牧民传统小农经济思想的束缚。这也是自治区第十次党代会提出的建强专业合作社的精神实质。

要处理好发展适度规模经营和扶持小农生产的关系，促进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推进共享化发展。坚持家庭小农生产为基础与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为引领相协调，既要把定发展规模经营是农业现代化必由之路的前进方向，也要认清小规模农业经营是很长一段时间内农业基本经营形态的基本国情农情区情。

一方面，继续实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工程，培育发展家庭农场、合作社、龙头企业、社会化服务组织和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通过发展多种形式的社会化服务，依托土地股份合作、土地托管、代耕代种等有效形式，在不打破家庭经营格局的情况下，实现统种统收、统防统治甚至统销统结，以服务规模化弥补经营细碎化的不足。建立健全紧密型利益联结机制，支持小农户以土地、劳动、产品等为纽带，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开展多种形式的合作与联合，构建以农户家庭经营为基础、合作与联合为纽带、社会化服务为支撑的立体式、复合型现代农业经营体系，使小农户成为现代农业经营体系重要组成部分，实现与大市场有效对接。

另一方面，立足农户家庭经营的基本面，注重发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动作用，采取普惠性的政策扶持措施，培育各类专业化市场化服务组织，提升小农生产经营组织化程度，推动小农户融入“互联网+”大市场，改善小农户生产社会条件，提升小农户抗风险能力，扶持小农户拓展增收空间，着力强化服务联结，把小农生产引入现代农业发展轨道。

最后，要实现“十四五”目标任务，破解西藏发展难题，补齐农业农村短板，实现农业农村从传统农业向现代化农业跨越，还必须做好一个基础性工作：数字农业，推动农业大数据平台建设，实现“三大体系”数字化，实现从生产、收储、加工、销售等全产业链、全过程数字化管理，通过大数据分析，提高管理水平、服务水平，向前端延伸可以指导生产，向后端延伸可以引导市场，彻底解决西藏产业从“小散弱”走向“高精特”。

中国西藏网2023-01-12